

临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临建〔2021〕11号

关于2020年全市在建建筑工地起重机械 专项检查结果的通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开展全市在建建筑工地起重机械专项检查的通知》（临建〔2020〕104号）文件要求，我局于2020年11月下旬至12月底，委托第三方对全市所有在建建筑工地起重机械进行专项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我局专门委托浙江盛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专项检查，重

点检查起重机械实物情况、履行建设程序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情况、起重机械日常维保情况等内容。本次共检查 81 个项目，其中塔吊 152 台、施工升降机 158 台、物料提升机 81 台、吊篮 152 台，下发整改通知书 81 份。对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影响使用的，进行停机整改处理。共停用塔吊 25 台、施工升降机 7 台、物料提升机 17 台、吊篮 121 台。

本次检查，大部分项目部按照要求积极开展起重机械设备的自查自纠工作，施工单位对起重机械设备的拆装、使用等方面较为重视。除吊篮外，大多数建筑起重机械安全使用状况良好，各单位对起重设备的管理在进一步加强，对设备的各项内部检查频次增多，检查质量有较大提升，能够落实管理职责，按规定办理安装备案，及时办理使用登记。

二、存在问题

部分单位在起重设备管理上自查自纠工作落实不到位，存在设备资料不完备、手续不齐全、设备实体存在安全隐患、操作人员不规范等现象，具体有：

（一）实体普遍存在的问题

1. 塔吊：标准节螺栓未露出 3 倍螺距、松动，附着装置连接螺栓松动；起升高度、小车行程、回转、限位失效；钢丝绳断丝、压扁、散股；结构件销轴开口销未安装、打开；司机室缺少灭火器；大臂前后两端缺少障碍灯；断错相保护器失效；控制电箱 PE 线未接；电缆线固定用铁丝捆扎；基础积水。

2.施工升降机：基础积水；围栏门机械钩、限位失效；进料门机械钩、限位失效；出料门限位失效；天窗限位失效；爬梯缺少；标准节螺栓松动；齿条节螺栓松动。

3.物料提升机：缆风绳固定不规范；曳引机防跳绳装置安装不规范；停层防坠落装置捆扎失效；楼层门未安装；进出料门缺失；操作棚搭设不规范；进料门未搭设防护。

4.吊篮：安全锁未标识；安全钢丝绳锤重落地；上限位开关未安装、失效；上限位挡板缺失；安全绳固定不规范；前支架未按规定放置且固定不牢靠。

（二）部分停用机械存在的问题

1. 塔机：大臂斜腹杆开裂；标准节螺栓多处松动；附墙连接螺栓松动；起重量限制器、力矩限位失效；钢丝绳严重变形、断股、散股、报废的；回转盘螺栓松动、开裂。

2. 人货梯：附墙连接螺栓松动；地板严重锈蚀；急停开关失效；防坠器超期。

3. 物料提升机：缆风绳固定不规范；停层防坠落装置捆扎失效；斜撑角钢变形；吊笼门框变形；上限位失效。

4. 吊篮：前支架未按规定放置且固定不牢靠；上限位开关未安装、失效；上限位挡板缺失；安全绳固定不规范；安全锁未标识；悬挂横梁前低后高。

5. 技术资料不齐全，使用登记未及时办理。

（三）人员情况

1. 部分操作跟指挥人员安全意识淡薄，违章操作、指挥，缺少班前检查行为，未发现问题及时告知管理人员。
2. 部分人员证件超期未复核。
3. 部分人货梯存在人员配备不齐，无证人员私自操作的现象。
4. 项目管理人员未做到对操作人员进行技术交底和每天的班前安全教育。

（四）日常维保情况

- 1.部分维保单位存在对维保人员监管不到位，走形式等现象，以应付检查为目的，提供的维保信息与实际维保工作不符；
- 2.维保人员责任心缺乏，检查不仔细，导致一些重大问题未及时发现。

三、处理情况

目前，各项目对检查结果均已整改完毕。为规范各方责任主体行为，严肃市场纪律，确保在建工程安全施工，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66 号），经研究决定，对现场存在严重隐患的项目作出处理，具体意见见附件。

希各责任单位引起高度重视，严格按照起重机械相关规定加强工地起重设备管理，举一反三，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不发生起重机械引起的安全事故。

附件：2020年全市在建建筑工地起重机械专项检查
处理意见



附件

2020年全市在建建筑工地起重机械专项检查处理意见

序号	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检查情况	处理意见
1	金色学府	浙江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绍兴市公诚建设项目建设有限公司	本次检查人货梯4台，吊篮26台，对26台吊篮全部停用处理。	1.对吊篮安装（维保）单位无锡市雨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通报批评，对其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暂停其在临海新承接起重设备租赁、安装、维保业务6个月； 2.对项目负责人章可达、项目总监年大武各记3分。
2	临海市第六中学扩建一期工程（体育馆）	浙江东源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天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检查塔吊1台、人货梯1台、物料提升机1台，对1台人货梯停用处理。	1.对人货梯安装（维保）单位浙江宇洋建设有限公司通报批评，对其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2.对项目负责人段道莲、项目总监项祥华各记3分。

	临海市电镀污水集中处理工程	浙江海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检查塔吊2台，对2台塔吊停用处理。	1.对塔机安装（维保）单位新天一集团有限公司通报批评，对其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2.对项目负责人唐红娟、项目总监甘熊杰各记3分。
3	台州美迪家具有限公司1#厂房及研发车间工程	宏信建设有限公司	本次检查塔吊1台，对1台塔吊停用处理。	1.对塔机安装（维保）单位台州天量劳务有限公司通报批评，对其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2.对项目负责人任勇勇记3分。
4	台州医院新区项目（2#医疗综合楼、3#能源综合楼）	曙光建设有限公司	本次检查塔吊2台、人货梯2台、物料提升机2台，吊篮71台，对2台物料提升机、1台塔吊停用处理。	1.对塔机安装（维保）单位台州益辉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物料提升机安装（维保）单位台州富耀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吊篮安装（维保）单位安达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通报批评，对上述三家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暂停安达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在临海新承接起重设备租

			货、安装、维保业务 6 个月； 2.对项目负责人陈大路、项目总监徐春辉各记 3 分。
6	悦景台公寓项目	上海同济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次检查塔吊 2 台、人货梯 3 台、吊篮 8 台，对 2 台塔吊、1 台人货梯停用处理。
7	F5 综合制剂和包装车间	临海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检查塔吊 2 台、物料提升机 3 台，对 1 台塔吊停用处理。
8	浙江华海制药有限公司无菌制剂及包	杭州中河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检查吊篮 24 台，对 24 台吊篮停用处理。

	装车间			谈；暂停其在临海新承接起重设备租赁、安装、维保业务6个月； 2.对项目负责人徐伟伟、项目总监邵其珍各记3分。
9	浙江宁程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2#生产厂房	浙江北建建设有限公司	本次检查塔吊 1 台、物料提升机 1 台，对 1 台物料提升机停用处理。	1.对物料提升机安装（维保）单位台州市博顺机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通报批评；对其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2.对项目负责人胡刚记 3 分。
10	浙江四兄绳业有限公司 1#-4#车间，倒班宿舍，仓库，门岗工程	浙江景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检查物料提升机 4 台，对 3 台物料提升机停用处理。	1.对物料提升机安装（维保）单位恒辉机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通报批评；对其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 2.对项目负责人高晨、项目总监董海燕各记 3 分。

抄送：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临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1年2月2日印发